

2022 年度
信阳市平桥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汇
总）部门决算公开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信阳市平桥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汇总）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信阳市平桥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全区粮食收购资格的审核管理和核查工作；

（二）负责粮食行政执法工作。监督检查粮食经营者从事粮食收购、储存、运输活动和政策性用粮的购销活动以及执行国家粮食流通统计制度的情况；

（三）负责全区粮食流通统计工作；

（四）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应对重大自然灾害、重大疫情和其他突发事件引起粮食市场供求异常波动的粮食应急预案；

（五）负责区级储备粮的行政管理工作。依法对区级储备粮的数量、质量和储存安全进行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负责拟订区级储备粮规模总量、总体布局、品种和动用的宏观调控意见，并对区级储备粮管理进行指导和协调；

（六）审批区级储备粮轮换计划；

（七）审批区级储备粮代储企业资格。

二、机构设置

信阳市平桥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内设机构 3 个，包括：综合办公室、行发股、监督检查股。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信阳市平桥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具体是：

1. 信阳市平桥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本级）
2. 信阳市平桥区粮食行政执法大队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信阳市平桥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汇总）

2022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0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	30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8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9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2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1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22	
八、其他收入	8			23	
	9			24	
	10			25	
本年收入合计	11	300.7	本年支出合计	26	300.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2		结余分配	27	

年初结转和结余	13		年末结转和结余	28	
	14			29	
总计	15	300.7	总计	30	30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信阳市平桥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汇总）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0.7	30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2	10.82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7.4	7.4					
2220101	行政运行	101.03	101.03					
2220106	专项业务活动	10.3	10.3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108.57	108.57					
2299999	其他支出	62.58	62.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信阳市平桥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汇总）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0.7	30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10.82	10.82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7.4	7.4				
2220101	行政运行	101.03	101.03				
2220106	专项业务活动	10.3	10.3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 出	108.57	108.57				
2299999	其他支出	62.58	62.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信阳市平桥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汇总）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0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300.7	30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7			21				
	8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300.7	本年支出合计	23	300.7	300.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总计	14	300.7	总计	28	300.7	30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信阳市平桥区粮食行政执法大队

2022 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00.7	30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	1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	1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10.8	1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	7.4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7.4	7.4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7.4	7.4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9.89	219.89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219.89	219.89	
2220101	行政运行	101.02	101.02	
2220103	专项业务活动	10.3	10.3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108.57	108.57	
229	其他支出	62.61	62.61	
22999	其他支出	62.61	62.61	
229999	其他支出	62.61	62.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信阳市平桥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汇总）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5.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4.72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8.12	30201	办公费	6.5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6.25	30202	印刷费	5.3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29.15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6.63	30205	水费	0.96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18.59	30206	电费	4.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8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3	30211	差旅费	0.7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1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0.19	30213	维修（护）费	5.8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招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0.4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5.16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11.03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8.29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1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99	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6	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45.98	公用经费合计					154.7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信阳市平桥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2022 年度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信阳市平桥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2022 年度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信阳市平桥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		3		3		1.51		1.51		1.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00.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5.97 万元，增长 28.1%。主要原因是正常工资社保上涨、人员变动所致。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300.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00.7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30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0.7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00.7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5.97 万元，增长 28.1%。主要原因是正常工资社保上涨、人员变动所致。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0.7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00.7 万元，增长 28.1%。主要原因是正常工资社保上涨、人员变动所致。

（二）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0.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0.8 万元，占 3.59%；住房保障（类）支出 7.4 万元，占 2.46%；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219.89 万元，占 73.13%；其他（类）支出 62.61 万元，占 20.82%。

（三）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0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2.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住房公积金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3.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01.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4、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款）专项业务活动（项）。年初预算为 1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5、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款）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8.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6、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2.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00.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45.9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生活补助；公用经费 154.7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2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2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33%。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节约成本，开源节流。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33%，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33%。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节约成本，开源节流。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51 万元。主要用于执法车辆的维修、年检、保险以及加油。2022 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154.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4.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2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2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2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2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部门依据自评价相关要求，成立项目自评领导小组，下设自评工作组，由工作组根据具体项目指定专人配合进行自评。

工作组主要工作内容有：

- 1、召开自评价专门会议，进行自评价工作的统一部署并组织项目相关成员进行必要的政策法规学习；
- 2、组织有效的调查研究、项目座谈、查阅相关资料；
- 3、根据获取的资料，依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进行合理打分；
- 4、综合上述工作成果，撰写项目自评价报告；
- 5、完成项目绩效评价相关政策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 1、根据自评相关规定，绩效评价结果实行百分制和四级分类，分别是：90-100 分为优、80-89 分为良、60-79 分为中、0-59 分为差。

我部门通过对本项目调查研究、座谈、查阅相关资料，根据相关政策要求进行打分，最终项目自评价得分为 94.7 分，评价结果为“优”；

- 2、我部门在进行绩效自评工作时发现，由于前期单位人员对绩效管理工作意识淡薄，没有专业人才对绩效管理方面进行统筹规划，导致项目自评依据不完整，不充分，绩效指标设置存在偏差，细化量化程度不足，所以评价结果不是很准确。

3、下一步我们会提高资金绩效管理的认识。在单位的日常工作中加大对绩效管理理念的宣传，增强人员意识，以发挥其作用；加强绩效管理进一步的认识，提高其重要性，加强绩效管理方面知识的学习及实际运用，加强对绩效管理工作的培训和监管力度。从而提高整个单位的绩效管理意识，使财政资金发挥真正的效益。

部门项目支出自评汇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信阳市平桥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汇总时间		2023年9月7日		
序号	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产出指标得分率	效益指标得分率	满意度指标得分率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
1	增发工资	10800	10800	100	100%	100%	100%	94.7	
2	追加2022年度预算	305600	305600	100	100%	100%	100%	94.7	
3	2022年度军粮供应站专项资金	103000	103000	100	100%	100%	100%	94.7	
4	粮食工作专项经费	300000	300000	100	100%	100%	100%	94.7	
5	补2022年统发工资指标	180300	180300	100	100%	100%	100%	94.7	
6	何岗村第一书记补助及办公经费	31700	31700	100	100%	100%	100%	94.7	
7	维稳经费	60000	60000	100	100%	100%	100%	94.7	
8	补录粮储中心2020年目标考核奖差额部分	8200	8200	100	100%	100%	100%	94.7	
9	粮食安全区长责任制考核专项工作经费	80000	80000	100	100%	100%	100%	94.7	
10	区级储备粮	829200	829200	100	100%	100%	100%	94.7	
11	平桥区军粮供应站重大节日调剂供应驻豫部队优质军粮补助资金	103000	103000	100	100%	100%	100%	94.7	
12	补2022年物业补贴等	17900	17900	100	100%	100%	100%	94.7	
13	补2022年度预算	6700	6700	100	100%	100%	100%	94.7	
14	补2022年职工福利费	7400	7400	100	100%	100%	100%	94.7	
15	补2022年教育经费	5000	5000	100	100%	100%	100%	94.7	
16	补2022年住房公积金	40300	40300	100	100%	100%	100%	94.7	
17	补录执法大队2020年目标考核奖差额部分	5900	5900	100	100%	100%	100%	94.7	
18	补2022年统发工资指标	113400	113400	100	100%	100%	100%	94.7	
19	增发工资	7200	7200	100	100%	100%	100%	94.7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 2022 年度未开展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

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